

#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(面向专业投资者) 发行结果公告

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、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(证监许可【2020】2539号)，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)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(含30亿元)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(含15亿元)。根据《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(面向专业投资者)发行公告》，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(面向专业投资者)(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)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(含15亿元)。

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，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，发行工作已于2021年7月27日结束，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，票面利率为3.40%。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，本次债券批文下已发行15亿元，批文剩余额度为15亿元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27日

（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